

中共安徽艺术学院委员会文件

院党字〔2021〕125号



关于公布首批“学校黄大年式教师团队”的通知

各党总支，各院系、各部门：

为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对黄大年同志先进事迹重要指示精神，培养造就高素质专业化创新型高校教师队伍，推动学校高质量内涵式发展。根据《教育部关于开展第二批“全国高校黄大年式教师团队”创建活动的通知》（教师函〔2021〕2号）和《安徽省教育厅关于开展第二批“全国黄大年式教师团队”创建活动的通知》（皖教秘人〔2021〕59号）《安徽艺术学院关于组织开展“全国高校黄大年式教师团队”创建活动的通知》要求，各教学单位重视、认真组织、切实推进团队创建活动，申报“学校黄大年式教师团队”。经审核评议，校党委会研究，认定绘画教师团队等4个团队为“学校黄大年式教师团队”。

各建设单位要以“全国高校黄大年式教师团队”创建标准为示范，切实推进校级教师团队建设发展，打造高素质专业化创新型教师队伍，为实现学校高质量内涵式发展奠定基石。

特此通知。

附件：“学校黄大年式教师团队”名单

中共安徽艺术学院委员会

2021年10月16日



附件

“学校黄大年式教师团队” 名单

序号	建设单位	“学校黄大年式教师团队” 名称	负责人
1	艺术设计系	绘画教师团队	罗耀东
2	戏剧影视系	戏剧影视表演教师团队	张 静
3	公共教学部	公共基础课教师团队	高英娟
4	马克思主义学院	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师团队	陈昀岚